

关于长盛同辉深证 1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同辉 100A 份额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长盛同辉深证 1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 2015 年 9 月 14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长盛同辉份额的场外份额、场内份额以及同辉 100A 份额实施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5 年 9 月 14 日份额折算后，场内的长盛同辉份额、同辉 100A 份额折算成的新增场内长盛同辉份额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场外的长盛同辉份额折算成的新增场外长盛同辉份额的份额数四舍五入后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9 位，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份）	新增份额 折算比例	折算后份额（份）	折算后 基金份额 净值 （元）
场外长盛同辉份额	3,931,346.16	0.002053661	3,939,420.52	0.934
场内长盛同辉份额	36,472,770.00	0.002053661	36,644,268.00	0.934
同辉 100A 份额	23,518,004.00	0.004107322	23,518,004.00	1.000

以上数据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5 年 9 月 16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9 月 16 日上午 10:30 同辉 100A 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5 年 9 月 16 日同辉 100A 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5 年 9 月 15 日同辉 100A 份额的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0 元。由于同辉 100A 份额折算前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同辉 100A 份额 2015 年 9 月 14 日的收盘价为 1.062 元，与实施定期折算后 2015 年 9 月 16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5 年 9 月 16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由于折算后新增场内长盛同辉份额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折算后新增场外长盛同辉份额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这样，折算前持有较少同辉 100A 或长盛同辉份额数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长盛同辉份额的可能。

2、由于同辉 100A 定期折算基准日参考净值超出 1.000 元的部分将折算为场内长盛同辉份额，折算后其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同辉 100A 份额变为同时持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同辉 100A 份额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长盛同辉份额，敬请同辉 100A 份额持有人注意。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2666。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16 日